



性文化通訊

第三十期

二〇一九年九月



內容大綱

1. 〈大學不應成為性侵犯和性騷擾的溫床——香港性文化學會嚴正要求各大學和各大學學生會，調查近日發生的性侵犯或性騷擾事件，並杜絕鼓勵性騷擾的文化〉
2. 〈【梁鎮罡同志案】終院重新演繹《稅務條例》 不論香港是否承認同婚「夫妻」即「同性配偶」〉 / 招雋寧
3. 跨性別運動知多D
4. 性文化消息
5. 學會消息
6. 性文化代禱事項
7. 財政報告：2019 年 1 月- 8 月

編語

承上次通訊提到 6 月 6 日香港終審法院裁定高級入境事務主任梁鎮罡可取得公務員配偶福利及與同性伴侶合併報稅，終審法院再在 9 月 6 日頒下訟費及解釋命令，要求稅局修改《稅務條例》字眼，將「丈夫或妻子」改成「配偶」，讓同性配偶可合併評稅（亦可參考特約撰稿員招雋寧本期的報道）。終審法官明言梁鎮罡案並非挑戰本港婚姻法，但判決的實際效果，卻是政府必須承認外地的合法婚姻，一視同仁給予婚姻相關的福利（公務員配偶福利及合併評稅），不管他國的婚姻是否本地社會和文化承認和接受的婚姻，實在讓人「摸不著頭腦」。在梁鎮罡案的上訴庭判辭中，潘兆初法官曾明言，除非社會的道德觀有極大轉變，法律嚴重滯後，否則法庭不能僭越自己的職能（第 102 段）。我們對終院欠缺了應有的司法克制（judicial restraint），非常遺憾。9 月 26 日（四），另一宗同性伴侶挑戰不能以家庭為單位申請「公屋」的案件，將會在高等法院進行聆訊。按照終審法院的取態，形勢不容樂觀。當法例愈來愈對同性伴侶開放，傳統婚姻的獨特性將盪然無存，「通過賦予同性婚姻伴侶……獲得僅賦予婚姻關係的配偶福利，婚姻的地位在整體公眾眼中將顯著削弱。事實上，公眾很可能認為這是從後門承認同性婚姻。」（梁鎮罡案，上訴庭潘兆初法官語，第 110 段）

每年八、九月期間，是各大學收新生的季節，各式各樣的迎新營，原意是希望讓新生體驗大學生活，以及加強新舊學生之間的團結性，務求讓新生盡快適應，投入學習。然而，似乎每年也會爆出迎新營涉及性騷擾的醜聞，令人側目。大學是培養未來棟樑的溫床，公眾普遍對大學生寄予厚望——除了「知書」，也要「識禮」——懂得尊重女性，保持合宜的身體界線，從大學校園中杜絕性騷擾。

今期「跨性別運動知多D」專欄，將會藉兩個家有「跨孩子」的父親的無助遭遇，看跨性別運動的最新發展。

I. 大學不應成為性侵犯和性騷擾的溫床——香港性文化學會嚴正要求各大學和各大學學生會，調查近日發生的性侵犯或性騷擾事件，並杜絕鼓勵性騷擾的文化

香港中文大學工程學院在今年 8 月舉辦的迎新營中，疑有學生遭性侵犯。受害女新生在 8 月 15 日清晨約 5 時返回房間就寢，後來醒來發現大腿位置有疑似精液。事發後，受害人在大學職員陪同下報警求助，警方到涉案房間進行搜證，後來拘捕一名 28 歲男子，控告他非禮。我們也知道多年以來，不少大學的迎新活動都有一些「三級」活動，以群體壓力讓感到被性騷擾的同學不敢吭聲。

近年，香港的大學校園不時出現性騷擾、甚或性侵犯事件的報導。香港大學舍堂偉倫堂有女生指出聚會時先後遭高年級的男生借醉毛手毛腳（如被摸大腿、肩頭及手），又以住宿資格要挾多名女生裸露上身拍短片。2017 年，香港大學舍堂聖約翰學院有宿生的下體遭約 20 人滴蠟。也有香港大學一名男宿生被多人按在床上被其中一人用陽具在其頭上拍打，甚至被拍下影片，放在互聯網。以上事件叫人髮指，但恐怕只是冰山一角。

平機會在 2018 年曾進行一項「[打破沉默：本港大學生性騷擾調查研究](#)」，發現近四分之一（23%）的本港大學生在調查前 12 個月內曾被性騷擾一次或以上，包括在校園內外和互聯網。大部分（80.7%）曾在校園範圍內被性騷擾的學生指騷擾者為男性，且是與受害人就讀同一所大學的同學（72.7%）。雖然本港大學有處理性騷擾投訴的中央機制，但根據平機會的調查，多數學生不知道這些反性騷擾政策，也不確定該往哪部門舉報性騷擾。

因此，我們建議本港大專院校應加強防止性騷擾的宣傳教育，例如可在開學選科前硬性規定每位新生必須出席認識及防止性騷擾的課堂，確保學生充份了解學校的性騷擾政策和香港的相關法律。此外，我們要向學生強調「同意」（consent）的重要性，以及真正尊重他們的意願。再者，我們要對性騷擾採取零容忍的態度，以 Me-Too 運動為鑑，要鼓勵受害人發聲，並杜絕鼓勵性騷擾的文化。現時本港大學迎新及宿舍文化有時會把模糊身體界線看作娛樂，學生（特別女生）容易在群眾壓力下壓抑自己感到冒犯的感覺而不敢說「不」，這樣，就讓大學成為性騷擾的溫床！甚或變相鼓勵性侵犯，這實在是我們不願看見的。

因此，我們嚴正要求：

1. 各大學和各大學學生會應成立調查委員會，去調查近日發生的性侵犯或性騷擾事件。
2. 各大學和各大學學生會應杜絕鼓勵性騷擾的文化，有必要檢討任何有機會構成性騷擾的活動（如迎新與宿舍活動）。宿舍也不應以參與這類活動為住宿資格的條件。

3. 各大學應推動防止性騷擾的教育，一方面讓學生知道他們有權拒絕參與令他們覺得受性騷擾的活動，另一方面要向學生強調身體界線及互相尊重的觀念，讓學生認識逾越界線可能會令對方造成的傷害。

2019 年 9 月 16 日

II. 【梁鎮罡同志案】終院重新演繹《稅務條例》 不論香港是否承認同婚「夫妻」即「同性配偶」

文：招雋寧（特約撰稿員）

所謂同性婚制，實質為「不分性別組合」的婚制。

今次終院下令重新演繹法例中的「婚姻」和「夫妻」等字眼，實為外地改寫婚姻法的縮影。據外地經驗，通過同性婚制的實質意義在於，將婚姻法以及個別法例中凡涉及「夫妻」等字眼，修改為沒有區別性別的「配偶」。

在本文，你將知道終院就《梁鎮罡案》頒令，

- 下令公務員事務局向梁鎮罡賠償；
- 重新詮釋《稅務條例》中「婚姻」一詞；
- 重新詮釋《稅務條例》中「夫妻」一詞。

法庭在 2019 年 9 月 6 日就《梁鎮罡案》裁定，根據《基本法》第廿五條和《香港人權法案》第一條和第廿二條，裁定公務員事務局和稅務局觸犯基於性傾向的歧視。

就「福利裁決」，法庭採納原訟法院周官的決定。梁鎮罡的男伴可以取得相當於異性配偶的公務員配偶福利。公務員事務局須要補償他們在訴訟期間未有福利所帶來的任何損失。

此外，公務員事務局曾在上訴法院承諾，若敗訴向其他在海外已婚的同性伴侶公務員的損失作出補償，其後上訴。雖然法庭未能就此重新作出裁決，但認為這做法是公平。

不論港人承認與否 條例中的「婚姻」為「同性婚姻」

就「稅務裁決」，法庭要求稅務局在半年內（2020 年 3 月 31 日，即下個稅季前）完成補救措施，包括更改指引和電腦系統。

香港法例第 112 章《稅務條例》中，「婚姻」一字被法庭重新解釋。任何人在海外根據當地法例締結婚姻，不論該婚姻是否獲得香港的承認，都已是稅務條例所指的婚姻。

法庭重新演繹夫妻字眼，稱在不融貫和異常的情況下，為應用條例提供有限的幫助。法庭解釋《稅務條例》中的「丈夫和妻子」，應被解讀為「已婚者和他或她的配偶」。至於「並非與丈夫分開居住的妻子」，就應解作「並非與已婚者分開居住的配偶」。

批懲罰賠償 政府只需賠償訟費

法庭認為案件涉及公眾利益，雖同情梁鎮罡自費打官司，但公務員事務局和稅務局的措施無涉及不當或不合理，因此不批准懲罰賠償，但下令政府支付梁鎮罡的原訟法院、上訴庭至終審法院的律師費。

在《梁鎮罡案》頒下命令的五位分別是首席法官馬道立，常任法官李義，接替 2013 年退休法官陳兆愷的霍兆剛，和非常任法官鄧國楨、紀立信二人。

延伸閱讀：

《[梁鎮罡 訴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及稅務局局長](#) 濟助和法律費用》

《[梁鎮罡案判決的批判分析](#)》

《[同志 JR 政府將會繼續輸的理由 \(一\)：法庭理虧都硬闖](#)》

【本文原刊於「[性文化資料庫](#)」，2019 年 9 月 9 日】

III. 跨性別運動知多 D

假如你的青春期的女兒或兒子突然聲稱自己是跨性別，然後要求變性，譬如易服以另一性別示人，甚至要求進行賀爾蒙療程；更甚的是，你兒女就讀的學校完全支持學生的變性要求，包括不顧家長反對，將學生視為與原生性別相反的另一性別；然後，法庭下令你不得以子女原來的名字及性別稱謂稱呼他，而必須以他所選擇的新名字以及性別稱謂稱呼他……你發覺你不單對影響年幼子女的重大事情彷彿無權過問，更因為你對子女要求變性的事深感疑慮而被視為不支持子女的嚴苛父母。當你發覺政府、法官和社會文化，都針對你一直相信的價值觀——包括保護年幼子女，與你對著幹，你會作何反應？以下將會介紹兩個分別來自美國及加拿大的父親真實面對的遭遇。

女兒要變性 父母感無助

住在美國伊利諾伊州 (Illinois) 的凱克 (Jay Keck) 育有一名現年 18 歲的女兒。他[投稿到報章](#)述說他的遭遇，希望引起社會關注。凱克女兒 14 歲之時，突然告訴父親，她是一個男孩。凱克回想，過去他女兒從未有不尋常的男性化表現：小時候就如一般女孩子，愛玩「毛公仔」，喜愛動畫《風中奇緣》的印第安公主，又愛穿七彩繽紛的泳衣，亦從沒表示過不想當女孩子。唯一的問題是她的朋友不多，後來終於知道原因——她確診自閉症 (Autism Spectrum Disorder)。但她在給特殊學生的額外輔助下，在學校表現不俗。後來，當她在高中結識一個「出櫃」(公開表示自己是跨性別) 的同學後，很快她也聲稱自己是一個困在女生的身體的男孩子，並改了一個男性的名字。

更令凱克無助和震驚的，是校方晦暗不明的態度。在凱克得悉女兒的狀況前，原來學校的教職員早已完全肯定他女兒的跨性別聲稱——而且是在沒有通知父母的情況下，包括用男性的名字及稱謂稱呼她及讓她使用性別中立廁所。凱克要求校方用回她原來的名字稱呼她，學校社工表明父母有權作出這樣的要求。可是凱克發現校方沒有理會他的要求。後來凱克聯絡當地校區的助理教育部長 (assistant superintendent)，獲告知校方要遵守法律，所以愛莫能助。

可是當地並沒有這樣子的法律，規定學校必須依據學生的性別認同稱呼和對待他們。後來凱克發現，積極倡議 LGBT 運動的法律組織 ACLU 曾發律師信，聲言若校方在未得學生同意前，向家長透露學生的性別認同是違法的。凱克認為 ACLU 是胡說八道，聯邦《家庭教育權利及私隱法》(Family Educational Rights and Privacy Act) 賦予父母檢視其未成年子女的教育記錄權利。凱克的女兒更對他說，學校社工曾建議她入住「中途宿舍」，因為他認為父母不會支持她的變性決定——後來社工對此建議直認不諱。心理學家私下對凱克夫婦說，他們女

兒突然聲稱自己是跨性別，明顯是受到她個人的精神健康狀態影響。可是因為害怕被針對，正式的心理報告不能提。

在苦尋方法幫助女兒的這幾年，凱克發現真相令他感到吃驚。一些打著人權旗號，倡議 LGBT 權利的組織，如「人權運動」(Human Rights Campaign, HRC)，印製各式「文宣」(宣傳資訊) 宣傳全盤接納學童的性別身份，肯定他們自我認同的性別，包括改名字和稱謂，而毋須理會家長反對。全美國已有 18 個州份加上華盛頓特區立法禁止「更正治療」——禁止專業醫護向對自身性別感困惑的年青人，提供除肯定其性別認同之外的治療和輔導。至此，凱克才明白為何心理學家只願私下跟他談個人意見。個別州份的教育部門亦加入這股「政治正確」風潮，譬如新澤西州教育部門的網頁便建議教師，如果父母反對子女變性，或要舉報之。至於那些父母讓他們變性的學童，卻似乎過於順利和迅速得到變性的藥物，甚至不可逆轉的變性手術。

像凱克夫婦一樣，不相信子女被困在另一性別身體的父母，幾近求助無門。他們被指責為「恐懼跨性別的偏執狂」(transphobic bigots)，因此他們害怕，不敢發聲。儘管凱克要求校方用女兒原來的姓名和稱謂稱呼她，但學校沒有理會。今天，凱克的女兒剛到了 18 歲，愈來愈相信自己是一個男孩子。她已不用得到父母同意，可以自己簽治療同意書，隨時開始變性的藥物或手術療程。

女兒要變性 父母對簿公堂

相比起凱克，加拿大溫哥華這名父親更要獨力打這場保護女兒的仗——因為他的太太跟女兒站在同一陣線，他們正在為是否容許女兒繼續接受變性的醫療程序對簿公堂。(由於法庭要保護案中兒童身份，不准傳媒披露與訟雙方包括醫療人員姓名，以下直接用「父親」和「女兒」的稱呼。)

這宗案件於剛過去的 9 月 [4-6 日](#)連續三天在卑詩省上訴庭進行聆訊，據《國家郵報》(National Post) 報道，現時 14 歲的女兒自 11 歲起認同自己是男孩。在被診斷為性別焦躁症 (gender dysphoria) 後，她獲轉介到卑詩省兒童醫院。在 2018 年夏季，兒童醫院的性別診所認為女兒適宜開始進行變性的賀爾蒙程序——在她的情況是使用男性賀爾蒙，她當時才 13 歲。

父親到法庭申請禁制令，禁止女兒接受賀爾蒙療程。2019 年 2 月，卑詩省最高法院法官波頓 (Gregory Bowden) 裁定女兒有權同意接受醫療程序。法官進一步下令，父親必須以男性名字和稱謂稱呼女兒，否則可構成「家庭暴力」。

根據上訴庭聆訊內容，女兒已開始賀爾蒙治療，聲線變得低沉、面毛增多，女兒對這種男性化外表的轉變很接受，覺得這才是真正的自己。然而，部分跨性賀爾蒙導致的效果是不可逆轉的，包括聲線低沉及體毛增多等，更會導致不育。

代表父親的律師指出，女兒的出生證明書記錄為女性，擁有一個女性的名字，以及「XX」染色體，律師指出：「這些是事實」。父親的另一名律師則指變性需要的治療程序，現時仍存在很大爭議，譬如睪酮素對青少年的身體長遠而言有多少負面影響，至令仍未有充足的研究數據，因此希望法庭接納另一方專家的證供。父親一方的律師質疑女兒未有能力作出真正的知情同意決定。雖然治療同意書上寫上各種可能導致的後果，但對於一個 13 歲的青少年來說，律師質疑女兒缺乏足夠的能力了解同意書的內容，以及是否能夠對這個影響終身的決定，給予真正的知情同意。律師質疑：「這個孩子知道.....卵子和子宮是甚麼嗎？他們採取了哪些措施來解釋這真正意味著甚麼嗎？」

而代表女兒的律師則認為父親拒絕接受她的性別認同，並繼續以女性的稱謂來稱呼她，實際上對她做成傷害。律師在庭上讀出女兒的供詞：「對哪些不是跨性別的人，解釋一個身體與你的性別不符的感覺是非常困難的。.....有時我覺得我想撕掉自己的皮膚。」自從開始賀爾蒙療程後，女兒對自己身體的不安感覺減輕了很多：「當我照鏡子時，我看到了自己。.....原來感覺正正常常是如此了不起。」女兒甚至因為父親阻止她變性，而不想見到他。

錯綜複雜 資訊失衡

不少在歐美及澳洲的父母也面對上面兩名父親相若的遭遇：子女在青春期突然聲稱自己是跨性別，然後發覺學校社工、心理或精神科醫生都建議家長跟隨子女的感覺讓他們變性，否則他們可能會自殺；他們又稱延遲青春期發育的藥物沒有甚麼副作用，假若日後他們的子女認同回原生性別，停藥後會重新開始青春期發育，因此藥物是幫他們爭取時間探索自己的性別身份。但情況似乎遠比跨性別運動倡議者及性別診所醫生所描述的複雜得多。新的治療哲學約於二千年才開始發展，但大約十年已佔據醫學界主流地位；另一方面，近年英國、美國、加拿大及澳洲等地不約而同錄得青少年往性別診所求助大幅上升的趨勢，而且當中佔大部分是女生，這股突如其來的跨性別風潮實在不容忽視。

改變性別這回事，不多久之前仍是禁忌，一般人難以想像之事。然則為何近年高速發展呢？同性戀運動在政治和文化上取得壓倒性優勢（最少在歐美的部分國家）固然是必要條件之一，另外的一個原因，可能與跨性別群體不斷聲稱變性是跨性別人物的唯一出路有關——若反對他們變性，他們很可能會自殺。不少「跨孩子」（患有性別焦躁症的兒童或青少年）的父母表示，醫生對他們說：「你想要一個活生生的女兒，還是一個死去的兒子？」面對這兩難選項，父母還有選擇的餘地嗎？

然而，資深性學研究員，美國及加拿大心理學家貝利 (Michael Bailey) 及布蘭查德 (Ray Blanchard) [指出](#)，現時並沒有足夠證據證明變性能預防自殺。儘管兒童或青少年想過或曾經嘗試自殺的報告不少，但真正自殺的個案實際上只佔很少數量，自殺的想法也許是希望得到別人注意。

況且，變性並非只是更換衣服打扮，而是涉及終身的藥物治療，甚至不可逆轉的變性手術。一個幾歲大或十多歲的孩子，真的有能力了解變性的後果嗎？上面提到，加拿大父親入稟法院要求暫緩女兒的變性藥物治療的案例，那位女孩子，只有 14 歲，便在醫生的建議下展開跨性賀爾蒙 (cross-sex hormone) 療程。藥物導致的外表改變，部分是不可逆轉的，例如低沉的聲線及體毛增多，更很大機會導致不育。在英國，國民保健服務 (National Health Service, NHS) 建議 16 歲才開始使用跨性賀爾蒙，但現實中這些界線卻有下調的趨勢。假若這些「跨孩子」稍後不想變性，或已留下終身不可磨滅的痕跡，甚至不育。可是，在跨性別運動積極干預下，教育、醫療及司法體系都傾向把不認同兒女變性的父母區隔開，削弱他們對子女的監護權。

另一個受到跨性別運動壓抑的事實更讓人吃驚，[加拿大及荷蘭的大型臨床研究顯示](#)，小時候患有性別焦躁的「跨孩子」，即使不用特別治療，長大後大部分會自然走出性別焦躁的感覺，認同回原生性別，只是當中大部分會成為同性戀者——最少在十多年前，新治療哲學流行之前，所有臨床研究均顯示大部分患者的性別不安，會在青春期後自然消退 (desisted)。然而跨性別運動倡議者卻聲稱，過去研究結果得出的高中止率只是「迷思」 (myth)，更標籤對跨性別意識形態表示懷疑的人為「恐跨」 (transphobia)。

最大的問題也許是，一般家長不容易接觸到這些資訊，他們以為若子女有性別焦躁的癥狀，或子女聲稱自己想變性，唯一出路便是讓他變性，否則很可能失去子女。他們根本不知道，過去的臨床研究顯示，性別焦躁的兒童患者大部分長大後不再想變性；他們不知道近年青少年去性別診所求診的數目異乎尋常地倍增，而原因仍有待調查。當然，高中止率不等於要禁止兒童變性，但最少應讓無助的家長和「跨孩子」獲知符合科學的事實和數據，讓父母陪同子女找出最合適的道路。

可是，即使接觸到這些資訊，不等如「跨孩子」的家長有決定權。正如上面提到的兩位父親，面對完全向跨性別運動意識形態靠攏的學校 (背後往往是左傾的政府)、醫療系統和司法系統，他們對女兒如何面對性別焦躁，所能作的影響似乎十分有限，十分無助。

跨性別風潮現「社交感染」特徵

上面提到英、美、澳、加等地不約而同出現青少年突聲稱自己是跨性別，往性別診所求助的個案大幅上升的趨勢，情況令人不容忽視，英國婦女及平等事務部大臣去年已[指令官員](#)

[調查](#)為何在過去十年，到青少年性別診所求診的青少女大幅上升 40 倍——由 09-10 年度共 40 人，躍升至 17-18 年度的 1,806 人。

究竟突如其來的暴升，是因為跨性別的情況愈來愈為社會認識和接受，因此令跨性別人士比從前願意往性別診所求診，還是有其他原因，外界仍然莫衷一是。由於仍是近十多年的新興現象，有關研究並不多，而且跨性別運動亦在打壓相關研究的進行，譬如業界權威加拿大的朱克博士 (Kenneth Zucker) 於 2015 年便因跨運倡議分子的抗議，而[被逼離開服務三十多年的知名性別診所](#)，當時他原本已成功獲得百萬加元的研究撥款，卻因被裁而告吹。此外，英國的心理治療師卡斯賓 (James Caspian) 也留意到這不尋常趨勢，可是當他嘗試在大學做研究時，他的[研究申請卻被大學倫理委員會否決了](#)，因為研究屬於政治不正確。

最近，一位澳洲心理學家在網上發表了一篇論文，指出新興的[跨性別風潮出現「社交感染」](#)(social contagion) 的特徵，社會必須從速正視。肯尼 (Dianna Kenny) 是澳洲悉尼大學的心理學教授，曾出版 8 本著作，當中包括嬰兒與兒童發展，以及兒童性虐待；另外刊出了 200 篇期刊論文及在 40 本書內撰寫部分章節。

肯尼指出有三類社交感染已得到大量文獻記錄，包括厭食症、吸食大麻及自殺，而從突發的性別焦躁風潮中可以觀察到朋輩感染的特徵。肯尼寫道：「如果我們用社交網絡術語，檢視性別焦躁症的流行情況，我們會看到一些特徵正在操作中。它是一個開放系統網絡，其節點 (nodes) 和聯繫 (ties) 橫渡擴展到美國、英國、亞洲、歐洲、斯堪的納維亞 (Scandinavia，註：北歐地區) 和澳洲。大多數國家都報告，尋求性別不安的服務和治療的人數急劇增加。許多國家正在加強服務並建立新的性別診所以應付需求。」對於那些性別氣質不符合一般期望的青少年來說，朋輩關係、跨性別運動的積極推動及社交媒體的角色，也許都是令他們宣稱為跨性別的原因。

跨性別運動引起的問題遠不只於以上所說，譬如最近《英國廣播公司》(BBC) 推出一套教育電視，對象是 9-12 歲兒童，內裡竟教導[性別有 100 種或以上](#)。家長面對學校性教育教導兒童新的性別理論，指性別不只男、女兩性，感到頭痛不已。只是篇幅已長，留待下期再續。

IV. 性文化消息

【逆向歧視】

- 結果將決定性傾向及性別認同是否納入民權法，美聯邦最高法院十月開審。美國聯邦最高法院已定於本年（2019年）10月8日，集合三宗案件展開聆訊。這三宗案件分別涉及性傾向或性別認同歧視，判決結果將會決定這兩項特徵會否納入1964年通過的《民權法案》第七條的受保護類別。因此是另一宗萬眾矚目的LGBT案件。【[全文](#)】
- 明尼蘇達州攝影師挑戰州立性傾向歧視法，上訴庭判勝訴。2019年8月，美國明尼蘇達州（Minnesota）一對共同經營攝錄生意的夫婦，入稟挑戰該州反歧視法侵犯第一修正案所賦予他們的言論自由。地區法庭原判他們敗訴，上星期五（8月23日）聯邦第八巡迴上訴法院以2:1改判他們得直，案件發還地區法庭重審。【[全文](#)】

【跨性別爭議】

- 挑戰母親登記規定，英國產子跨性別男性身份曝光。2019年7月，英國一名跨性別男士（原生性別是女性）麥康奈爾（Freddy McConnell）在產下孩子後，向法庭覆核生產孩子的人必須登記成為「母親」的規定。該案已於今年2月進行聆訊，尚未頒下判決，但法官取消了身份保密的命令，令事主身份曝光。麥康奈爾現年32歲，任職《衛報》的多媒體記者。麥康奈爾25歲時開始使用睪酮（男性賀爾蒙）及切除乳房，轉變為男性身份生活。尚保留子宮的麥康奈爾到生育診所，打算透過捐精懷孕前，先行申請「性別承認」證書——正式更改為男性身份，包括出生資料。到兒子2018年出世之時，麥康奈爾在法律上已是一名男子。然而法例規定，生產孩子的人必須登記成為「母親」，麥康奈爾遂提出覆核，要求在兒子的出生證明書登記為「父親」。【[全文](#)】
- 要求「巴西式」脫毛服務被拒，加國人權投訴門案情曝光。去年（2018年）11月，我們曾報道加拿大卑詩省一名跨性別女性向美容中心要求「巴西式」蜜蠟脫毛（Brazilian wax）服務（一種涉及私隱部位的脫毛服務），遭拒絕後，他向當地人權審裁處投訴遭性別認同歧視，據稱他總共作出了15宗同類投訴。隨著個別聆訊在人權審裁處展開，法官取消保護令，投訴人的身份及更多案情曝光。據加拿大《國家郵報》報道，作出投訴的跨性別女士（原生性別男性）名叫傑西卡·雅尼夫（Jessica Yaniv），自稱數碼行銷專家和LGBTQ活躍分子。基於雅尼夫公開在社交媒體討論事件及倡議跨性別權利，人權審裁處法官決定中止雅尼夫的身份保護令，傳媒可公開他的身份。【[全文](#)】

【生命權】

- 紐西蘭墮胎法諮詢六周，新法案准「明預產，今墮胎」。紐西蘭國於 8 月 8 日一讀通過放寬墮胎法例，包括准許晚期墮胎，具有相當爭議。當地有人力呼反對，認為墮胎法案傷害人權。【[全文](#)】
- 朱克伯格承認，去年墮胎公投拒登維護生命廣告。社交媒體臉書總裁朱克伯格近日承認拒登國外維護生命組織的廣告。去年愛爾蘭墮胎公投時，臉書一度拒絕美國維護生命組織的廣告申請，又形容「當地沒有法律義務必需去做」。【[全文](#)】
- 一名教師控告南卡羅來納州一所教會私校涉「非法解僱」。他被解僱的原因是在社交媒體慶祝墮胎合法化，違反合約的道德要求。【[全文](#)】
- 墮胎組織在會議上用西瓜示範墮胎。2019 年的網根國家大會 (Netroots Nation) 在七月中舉行，會場中有墮胎權益者拿出西瓜，真人示範前期懷孕的墮胎程序到底是如何進行。一位墮胎診所顧問在「獲取墮胎前線」組織的攤位前，按步就班地解說，「這個是子宮……恰巧是子宮的大小。」又指著切開部份稱那兒是「子宮頸」。該女子解說他們所示範的屬於 11 至 12 周的懷孕，要讓在場人士知道，在懷孕第一階段進行墮胎有多容易，「當你在想所懷的胎有多巨大時，你需要知道三個月的懷孕其實很細小。」【[全文](#)】
- 美國最大墮胎組織「計劃生育」華裔總裁溫麟衍醫生 (Leana Wen) 上任後十個月，於周二被解僱。組織認為這位領導人物太溫和，又被控訴指言談對跨性別不寬容。據報，計劃生育的董事會商討幾小時後決定裁撤上任十個月的總裁溫麟衍。組織稱在 2020 總統大選前，需要一個「更強勢的政治領袖」。這位前總裁稱，他在董事會的秘密會議後，才獲悉解僱決定即時生效。【[全文](#)】
- 母服藥墮胎後悔，機構逆轉治療拯救雙胞胎。美國北卡州一名孕婦到診所墮胎，結果峰迴路轉。在她吞下藥丸離開後，竟回心轉意，在關鍵一刻救回自己的雙胞胎。【[全文](#)】

【其他】

- 美國心理學會成立特別工作小組，推動「開放關係」正常化。美國心理學會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APA) 轄下一個旨在推動開放式關係 (open relationships) 正常化的工作小組，已「磨拳擦掌」，準備就緒進一步「(性) 解放」這世界。這個名為「互相同意的非單偶制」工作小組 (Consensual Non-Monogamy Task Force)，由 APA 轄下「性傾向及性別多元心理學社團」(Society for the Psychology of Sexual Orientation and Gender Diversity) 於 2018 年成立，旨在「促進對互相同意的非單偶制和親密關係的多元表達的

認識和包容。這些關係包括但不限於：實踐多偶關係 (polyamory)、開放式關係、交換伴侶 (swinging)、關係無政府狀態 (relationship anarchy) 和其他類型的道德的、非單對單關係的人。」【[全文](#)】

- 向同志群體兌現承諾，法國擬修例開放同志生殖科技。法國政府計劃在明年初完成修改醫療生殖科技法例，容許「所有女性」使用。據報同志組織爭取生殖技術多年，馬克龍政府現兌現被形容為「充滿象徵意義」的政治承諾。【[全文](#)】
- 同志平權支持者對同志歷史教育不安感按年遞增。《時代雜誌》引用美國同志媒體組織 6 月底發表連續第五年的「促進接納指數」，並稱愈來愈多美國人對同志群體「感到不自在」。受託機構調查了 1,970 位全美國成年人對於與同志相處的觀感。受訪者需要在 7 條處境題中評分，回應「不安 (uncomfortable)」還是「自在 (comfortable)」。受訪群中八成「非 LGBTQ」受訪者支持同志平權，加上調查使用的非隨機抽樣的網上問卷形式，均意味指數結果只能視為較支持平權者的看法。【[全文](#)】

V. 學會消息

1. 學會最新出版《婚姻的社會價值》(Why Marriage Matters) 小冊子。此小冊子由多位研究家庭的學者撰寫而成，從多項社會科學研究歸納出三十項結論，論證健康的婚姻關係，對男女雙方及孩子以致社會整體，皆有重要的公共利益。完整、有血緣關係且已婚的家庭，是家庭生活的最高標準。孩子在這種家庭模式下成長，不論經濟、社交和心理各方面，多數有出色表現。現時備有[電子書](#)，可供網上閱讀。
2. 得到「鄧侃筠教育基金」資助，婚姻倫理資源中心推出「珍愛『升呢』——青少年情性教育課程」，教材會以「拍拖與戀愛」作主軸，讓青少年了解「愛」是一種需要建立的能力，像打機一樣需要「升呢」(升 level)，預備將來的美滿關係。核心課程共四課，另有其他單元講座，歡迎學校、教會聯絡我們同工，度身訂造適合 貴團體青少年需要的課程。
3. 守望者計劃：面對未來艱鉅挑戰，我們期盼更多弟兄姊妹興起成為「文化守望者」，我們希望大家參與「禱告守望」、「事工守望」和「財政守望」，詳情[按此](#)。
4. 性開放的思想不斷在學界和年青人中發酵，影響青少年建立健康的人際關係。《「性」在有理——青少年性教育通識特刊》概論青少年性教育現況，並提倡全人生命教育，歡迎教會[索取](#)。
5. 《婚姻值得維護嗎？》2015 年第二版小冊子歡迎教會[索取](#)。
6. 我們的電子書資料庫已全面開放，歡迎瀏覽及下載，網址：<http://issuu.com/hkscsbooks>。

VI. 性文化代禱事項

1. 有三宗司法覆核挑戰本港的婚姻制度，求主看顧這地，鞏固本地的婚姻家庭制度和文化。
2. 「性別承認」公眾諮詢完結，政府跨部門工作小組將會整理市民意見和研究下一步行動，求主賜智慧給小組成員，辨清意識形態與客觀真理的分別，捍護香港的兩性制度。
請禱告記念：
 - a. 求主保守政府能有智慧處理性別承認事宜，回應性別認同有障礙人士需要的同時，維持社會行之有效的兩性制度。
 - b. 求主保守香港不要放寬現時改變性別身份的標準，也注意跨性別運動對社會的影響。
3. 跨性別人土的司法覆核案件初審已被判敗訴，但覆核人士揚言會繼續上訴。求主賜智慧給法官，肯定兩性制度對香港的重要。
4. 婚姻倫理資源中心正開展性教育事工，求主使用，讓更多人得到祝福。

VII. 2019 年 1 月- 8 月財政報告

財政報告 2019 年 1 至 8 月	
收入	HK\$
經常費奉獻 ¹	822,070
講座及活動	29,410
銷售及其他 ²	102,977
總收入	<u>954,457</u>
支出	
同工薪津	590,173
租金、行政及項目開支	174,831
講座及活動開支	11,235
銷售開支	9,231
總支出	<u>785,470</u>
2019 年 1 至 8 月盈餘 / (不敷) ³	<u>168,987</u>

註：

- ¹ 經常費收入包括 5、6 月份收到「中國播道會港福堂 2019 年全年奉獻 HK\$100,000」及「中國播道會恩福堂 2019-2020 年度奉獻 HK\$65,000」。
- ² 數字包括「鄧侃筠教育基金」撥款 HK\$100,000 指定支持「性別有自信教育課程」及「珍愛教育課程桌上遊戲」專用項目。
- ³ 扣除未支付專用項目，1 至 8 月實際盈餘為 HK\$89,722。

執行編輯：陳婉珊
 地址：九龍深水埗基隆街 184-190 號
 龍祥大廈 9 樓 A 室
 電話：3165-1858 傳真：3105-9656
 網址：www.scs.org.hk 電郵：info@scs.org.hk
 臉書：<https://www.facebook.com/hkscs>
 「性文化資料庫」<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 9:00am - 6:00pm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如希望認識我們更多，請瀏覽我們的網頁，我們是很需要您的支持，請即登入我們的網頁下載及填妥回應表郵寄或傳真給我們，支持香港性文化學會的事工！
 謝謝！